



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
《公约》缔约方会议

第五届会议

2023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12 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临时议程项目 2(a)

组织事项

通过议程

临时议程和说明

执行秘书的说明

增编

补充临时议程

一. 引言

1. 2023 年 10 月 30 日，秘书处收到巴西关于将一个项目列入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临时议程的请求。¹
2. 依照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第 12 条并征得《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主席同意，已将此事项作为项目 22 列入补充议程。

二. 补充临时议程

3. 经与《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主席磋商后提议的《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补充临时议程如下：
 1. 会议开幕。
 2. 组织事项：

¹ 可查阅 <https://unfccc.int/documents/633024>。



- (a) 通过议程;
 - (b) 增选主席团成员;
 - (c) 安排工作, 包括附属机构届会的工作;
 - (d) 核可全权证书报告。
3. 附属机构的报告:
 - (a)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的报告;
 - (b) 附属履行机构的报告。
 4. 第一次全球盘点。
 5. 第 1/CMA.4 号决定相关段落所述关于公正转型路径的工作方案。
 6. 第 4/CMA.4 号决定所述沙姆沙伊赫减缓力度和实施工作方案。
 7. 根据《巴黎协定》第十三条进行的报告和审评: 为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的报告和能力建设提供资金和技术支持。
 8. 与适应有关的事项:
 - (a) 第 7/CMA.3 号决定所述格拉斯哥—沙姆沙伊赫全球适应目标工作方案;
 - (b) 适应委员会的报告以及审评适应委员会的进展、成效和业绩。
 9. 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²
 10. 与资金有关的事项:
 - (a) 与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有关的事项;
 - (b) 对绿色气候基金的指导意见;
 - (c) 对全球环境基金的指导意见;
 - (d) 与适应基金有关的事项;
 - (e) 气候资金新的集体量化目标;
 - (f) 《巴黎协定》第九条第五款所涉两年期信息通报的汇编与综合和两年期信息通报会期研讨会概要报告;
 - (g) 落实第 2/CP.27 号和第 2/CMA.4 号决定第 2 段所指应对损失和损害的供资安排, 包括第 3 段设立的基金;
 - (h) 关于《巴黎协定》第二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范围及其与《巴黎协定》第九条的互补性的沙姆沙伊赫对话;
 - (i) 对资金机制的第七次审评。
 11. 技术的开发和转让以及技术机制的实施: 技术执行委员会及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的联合年度报告。

² 本项目列入议程及其相关说明均不预判与华沙国际机制治理有关的事项上的结果。

12. 《巴黎协定》之下的能力建设。
13. 实施应对措施的影响问题论坛的报告。
14. 与《巴黎协定》第六条有关的事项：
 - (a) 第2/CMA.3号决定所载关于《巴黎协定》第六条第二款所述合作方法的指南；
 - (b) 第3/CMA.3号决定所述根据《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四款所建立机制的规则、模式和程序；
 - (c) 第4/CMA.3号决定所载《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八款所述非市场方法框架下的工作方案。
15. 《巴黎协定》第十五条第二款所述促进履行和遵守的委员会的报告。
16. 非洲的特殊需要和特殊情况。
17. 行政、财务和体制事项。
18. 高级别会议：
 - (a) 缔约方的发言；
 - (b) 观察员组织的发言。
19. 将适应资金翻倍，以努力执行关于适应资金的第1/CP.26号决定第11段和第1/CMA.3号决定第18段。
20. 按照《巴黎协定》第四条第五款紧急增加发达国家缔约方提供的资金支持，以支持发展中国家的实施工作。
21. 根据《巴黎协定》第二条第二款，落实公平以及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和各自能力原则。
22. 1.5度任务：采取正向激励措施，以加快国家自主确定的早期行动和政策。
23. 其他事项。
24. 会议结束：
 - (a) 通过届会报告草稿；
 - (b) 会议闭幕。

三. 临时议程的说明

22. 1.5度任务：采取正向激励措施，以加快国家自主确定的早期行动和政策
 4. 背景：2023年10月30日收到巴西关于将这一事项列入本届会议临时议程的提案。依照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第12条，本项目被列入临时议程。

5. 行动：将请《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审议这一事项并酌情采取任何行动。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documents/633024>
